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 宣導暨說明會議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中正國中

臺北市立信義國中

工作報告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工作報告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1	召開「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諮詢暨籌備會議	112.10.23(一)	中正國中	臺北市政府市府大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修訂「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作品說明書審查基準」及「參展作品評審基準」 ◎建立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頁及資訊平台 ◎Logo樣式確定後簽報教育局核定(預定)
2	召開「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宣導暨說明會」	113.01.10(三)	中正國中	中正國中活動中心二樓	召開宣導暨說明會
3	教育局發函「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及「可參展件數」表	113.01.18(四)	教育局		教育局發函/公告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4	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網站開放測試	113.01.22(一) 113.01.26(五)	中正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 學展覽會網站	測試時段上傳資料 「非」正式報名資料
5	各校線上報名及資料上 傳作業開始	113.02.19(一) 08：00起	中正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 學展覽會網站	本屆賽事報名及作品 說明書資料繳交以線上 方式進行，無須親自 至承辦學校繳件
6	優良指導老師獎勵申請 表收件	113.02.29(四) 113.03.08(五)	中正國中		113.03.15(五)17:00後在 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網站公布得獎教師名單
7	各校完成線上報名及資 料上傳作業	113.03.05(二) 下午5時	中正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 學展覽會網站	報名完成後封存資料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8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 學展覽會報名資料審查 及統計	113.03.06(三) 113.03.14(四)	中正國中		各報名學校留意科展 網站訊息；報名件數 統計、參展報名資料 匯入、分類及統計
9	公佈優良指導教師名單	113.03.15(五) 下午5時後	中正國中		公佈名單於本市中小學 科學展覽會網站
10	作品說明書評審會議	113.03.15(五)	中正國中	中正國中	
11	作品說明書線上審查	113.03.15(五) 113.03.25(一)	中正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學 展覽會網站	評審以線上方式 進行審查

請參閱手冊P.3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12	作品說明書成績確認 評審會議	113.03.27(三)	中正國中	中正國中	
13	公告作品說明書 審查結果	113.04.03(三) 下午4時後	中正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學 展覽會網站 中正國中校網	於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 會網站及中正國中校網 公告審查結果
14	發函各校通知入選參展 作品	113.04.08(一)	中正國中		發函各校通知入選參展 作品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15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佈置	113.04.18(四)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09:00-12:00】 中山、松山、南港、內湖、大同、萬華等六區學校 【13:00-16:00】 士林、中正、大安、信義、北投、文山等六區學校
16	作品說明板安全審查	113.04.19(五) 9:30 - 11:30 12:30公告審查名單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 學展覽會網站	【09:00—09:30】： 安全審查評審會議 【09:30—11:30】： 作品說明板安全審查 【12:30】：公告審查未通過名單 【12:30—16:00】： 未通過作品進行修改 【16:00前】：未依時程完成改正者，公告取消參賽資格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17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 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 初審	113.04.20(六)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學 展覽會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品初審成績計算、 公告及評審評語輸入 ◎113.04.20(六) 21：00後於科展專屬 網站公佈複審名單
18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 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板 複審	113.04.21(日)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本市中小學科學 展覽會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午時段進行複審 ◎作品複審成績計算、 公告及評審評語輸入 ◎製作得獎名冊
19	優勝作品標籤張貼	113.04.22(一) 14:00後 公告得獎名單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撕各校「參展資料表 彌封 ◎113.04.22(一)14：00 後在科展專屬網站公佈 成績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20	公開展覽	113.04.23(二) 9：00-16：00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發布新聞稿，鼓勵市民及學校帶隊觀展
21	參展作品拆件	113.04.26(五) 9:00-16:00	中正國中 建成國中	建成國中	逾時承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
22	特優作品參加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說明會	暫定113.04.30(二)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說明輔導工作坊相關事宜，特優作品指導老師及學生參加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23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 增能研習(一)	暫定113.05.04(六)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特優作品指導老師及學 生參加
24	頒獎典禮	113.05.11(六) 8:30-12:00	中正國中	中正國中 活動中心二樓	頒發特優獎、優等獎、 學校團體獎、優良指導 教師獎
25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 增能研習(二)	暫定113.05.25(六)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特優作品指導老師及學 生參加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26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說明會	暫定113.05.28(二) (視全國科展領隊會議日期調整)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全國賽相關規定說明，參賽學校承辦人員參加
27	第64屆全國科展報名收件	113.06.05(三)完成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視全國科展報名日期調整
28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增能研習(三)	暫定113.06.15(六)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特優作品指導老師及學生參加
29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增能研習(四)	暫定113.07.01(一) 09:00-12:00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特優作品指導老師及學生參加

[請參閱手冊P.5](#)

序號	工作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負責單位	地點	重要工作提示
30	第64屆全國科展參賽 師生輔導工作坊—集 中輔導	暫定 113.07.01(一) 13:00-16:00 113.07.05(五) 113.07.12(五) 113.07.18(四) 09:00-12:00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31	第64屆全國科展行前 說明會暨授旗典禮	暫定113.07.18(四) 13:00-16:30	信義國中	信義國中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請參閱手冊P. 6-10

依「實施計畫說明」進行**修正條文對照**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請參閱手冊P.11

壹、依據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科實字第
11202006170號令發布之「中華民
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

肆、辦理單位

請參閱手冊P.11

主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 臺北市立中正國中(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158號)
聯絡人：教務處朱文源主任、李貞慧組長、陳亦鳳組長
電 話：(02) 23916697轉201、231、241

協辦單位 臺北市立建成國中(103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37-1號)
聯絡人：總務處黃怡君主任
教務處鄭惠文主任、林大鈞組長
電 話：(02) 25587042轉650、610、615

伍、展覽組別

請參閱手冊P.11

國民小學組 (簡稱國小組)	國民中學組 (簡稱國中組)	高級中等學校組 (簡稱高中職組)
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 四、五、六年級 且未滿十五歲之學生（含外國僑民學校與海外臺商子弟學校）或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參加。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且未滿十八歲之學生（含外國僑民學校與海外臺商子弟學校）或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參加。	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且未滿二十歲之學生（含外國僑民學校與海外臺商子弟學校）或相當年級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參加。無學籍者應由教育局發給學生身分證明文件。

請參閱手冊P.11

伍、展覽組別

越級就讀

依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第五條第二項各款規定辦理之學生，由該生越級就讀學校檢附下列各款資料報經教育局（特教科協同國教科）審核通過並函轉中正國中知悉，該生得以其越級就讀之年級，比照前項組別參展。

- 一、學校報經教育局核定之縮短修業年限方式及輔導計畫。
- 二、依教育局所訂實施內容，就該生越級就讀之修習學科，逐科（學習領域）評估學習起點行為及能力等相關資料。
- 三、該生成績考核紀錄及學習成就證明。

陸、展覽科別

請參閱手冊P.12

國小組	(一) 數學科
國中組	(二) 物理科 (三) 化學科 (四) 生物科 (五) 地球科學科 (六)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一） （含機械/能源/光電/物理/資訊之工程與應用）
	(七)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二）（含生物科技/食品科學）
	(八)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三）（含化學工程/環境科學）

請參閱手冊P.12

陸、展覽科別

高中組	(一) 數學科 (二) 物理與天文學科 (三) 化學科 (四) 地球與行星科學科 (五) 動物與醫學學科（含微生物、生物化學、分子生物） (六) 植物學科（含微生物、生物化學、分子生物） (七) 農業與食品學科 (八) 工程學科（一）（含電子、電機、機械） (九) 工程學科（二）（含材料、能源、化工、土木） (十) 電腦與資訊學科 (十一) 環境學科（含衛工、環工、環境管理） (十二)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	--

捌、報名件數

請參閱手冊P.12

一、各校基本件數：

- (一) 班級數在18班（含）以下者，至多3件。
- (二) 班級數在19班至39班者，至多4件。
- (三) 班級數在40班至49班者，至多5件。
- (四) 班級數在50班至59班者，至多6件。
- (五) 班級數在60班至69班者，至多7件。
- (六) 班級數在70班至79班者，至多8件。
- (七) 班級數在80班至89班者，至多9件。
- (八) 班級數在90班至99班者，至多10件。
- (九) 班級數在100班至109班者，至多11件。
- (十) 班級數在110班至119班者，至多12件。
- (十一) 班級數在120班至129班者，至多13件。
- (十二) 班級數在130班至139班者，至多14件。
- (十三) 市立麗山高級中學得列6件。

捌、報名件數

請參閱手冊P.13

- 二、完全中學，依其高、國中班級數分別計算報名件數。
- 三、前二項班級數包含普通班及集中式特教班，**不包含幼兒園班級數及國小一、二、三年級班級數。**
- 四、各校參加本市第5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每獲得1件特優，得於本屆增加報名作品1件。**
- 五、設有**數學資優班**、**自然資優班**或**數理資優班**學校得增加報名作品1件。

捌、報名件數

請參閱手冊P.13

六、為因應新課綱，鼓勵各校從事科學研究，倘各校尚有優秀作品，得增加報名作品1件。

七、承辦學校，得於本屆增加報名作品1件。

八、學校班級數認定方式，進修部班級數不列入學校總班級數計算，惟如有進修部學生參與，各校欲將進修部班級數列入計算，須另行函報承辦單位，審核通過後方得增加參展件數。

九、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有學籍者須依學籍所在學校之評選辦法報名參加。無學籍者由中正國中辦理相關作業。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請參閱手冊P.13

作品說明書

作品說明板初審

作品說明板複審

線上收件及審查

04/20(六)

04/21(日)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書

線上收件及審查

請參閱手冊P.13

線上報名時間 113年2月19日(一)上午8時

|
113年3月5日(二)下午5時

報名網站

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站

[https://science.tp.edu.tw/Pro/Center/
Default.aspx](https://science.tp.edu.tw/Pro/Center/Default.aspx)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書

線上收件及審查

報名方式：

請參閱手冊P.13

填報校展資料



上傳送展清冊



管理報名資料

詳見「線上系統操作流程」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書

線上收件及審查

報名上傳文件：

請參閱手冊P.14

必要報名資料

- **已核章作品送展表** (PDF 檔)
(附件一，P.21-22)
- **作品說明書** (PDF 檔)：需有300字以內摘要
(含標點符號) 及參考文獻資料。
(附件二-四，P.24-26)
- **已核章作品切結書** (PDF 檔)
(附件五，P.27)
-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PDF 檔)
(附件六，P.28)
- **已核章作品送件檢核表** (PDF 檔)
(附件七，P.29)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書

線上收件及審查

報名上傳文件：

請參閱手冊P.14

其他附件(無則免上傳)

- **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及相關附件** (PDF 檔)
(附件八，P.30-31)
- **安全規則相關切結書** (PDF 檔)
(附件九之一至四，P.34-37)
- **已核章教師跨校指導原校同意書** (PDF 檔)
(附件十，P.38)
- **已核章同學層跨校組成隊伍同意切結書**
(PDF 檔) (附件十一，P.39)

無學籍者報名方式：紙本報名

請參閱手冊P.14

- 身分證明：由教育局發給學生身分證明證件。
- 送件截止日期：113年3月5日（星期二）下午5時止。
- 送件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158號」（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李貞慧組長收），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親送者須於截止日期下午5時前送達承辦學校，逾時送交者恕不受理，未繳交下述送件內容任一者視為未送件。
- 送交內容：請參酌報名方式內容，備妥「教育局身分證明證件」、「作品送展表」、「作品說明書」、「作品切結書」、「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送件檢核表」、「其他附件（無則免送）」等紙本資料及作品說明書電子檔光碟（格式為PDF檔）。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書

線上收件及審查

審查結果公告日期：

請參閱手冊P.15

113年4月3日（星期三）
16：00後

公告於：

- 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站
- 臺北市教育局網站
- 中正國中網站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15

日期：113年4月18日(四)

地點：建成國中(103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37-1號)

時間	行政區	組別
09：00 ~ 12： 00	中山區、松山區、南港區 內湖區、大同區、萬華區	全
13：00 ~ 16： 00	士林區、中正區、大安區 信義區、北投區、文山區	全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15

作品送展當日攜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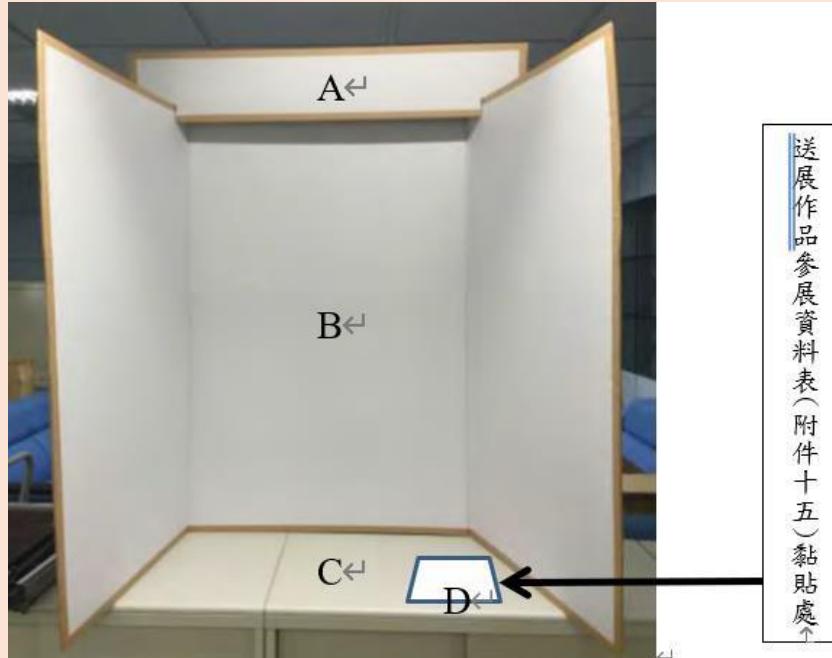
- ✓ 參展作品說明板(展板由承辦學校提供)
- ✓ 參展實物
- ✓ 送展作品參展資料表（如附件十五，P.43）
- ✓ 作品說明板規格審查單（如附件十六，P.44）
- ✓ 攜帶通訊器材或照相設備進入會場申請書（參展作品研究範圍涉及**手機**
平板電腦、數位相機或筆記型電腦，需提出申請，如附件十八，P.46）
申請結果於04/22(五)12：30公告
- ✓ 作品說明板報到檢核表（如附件十九，P.47）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 42

作品說明板規格(附件十四，P.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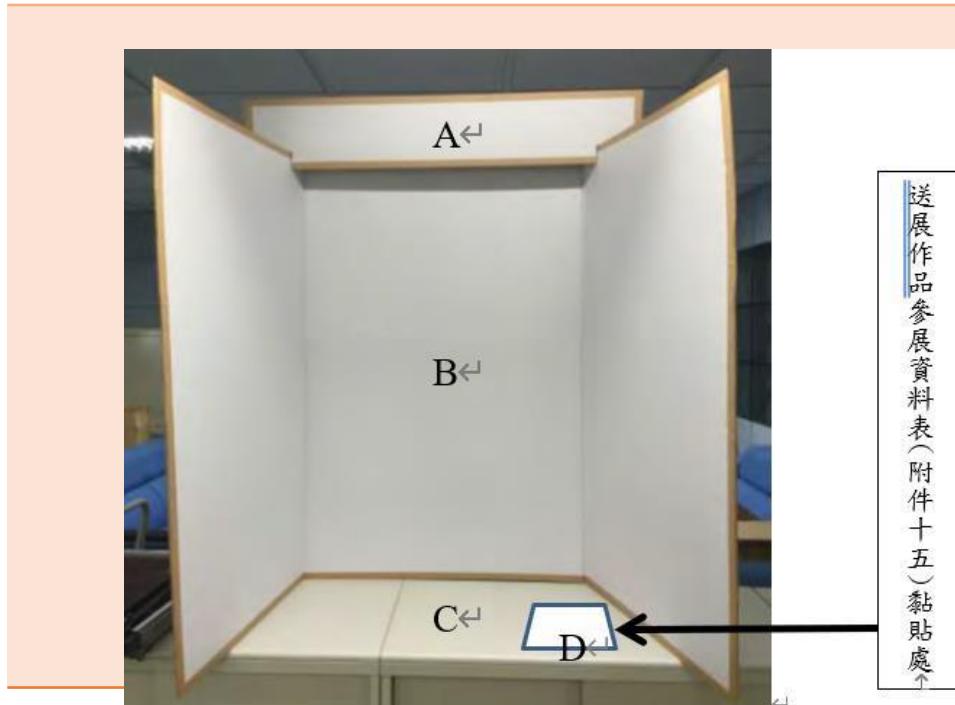
- A-**標題板**：寬75cm×高20cm
- B-**海報板**
中間：寬75cm×高120cm
左、右：寬65cm×高120cm
- C-**實物陳列位置**
- D-**送展作品參展資料表黏貼處**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 42

作品說明板規格(附件十四，P.42)



說明四、
作品說明海報**不得有浮貼頁、尺寸不可超過邊框**、作品說明板桌面下不得擺放任何物品、**禁止使用保麗龍、珍珠板等各種立體材質**製作說明板內容。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 42

參展實物規範(附件十四，P42)

說明七：

- 以**深60公分，寬70公分，高50公分**為限，以不影響海報展示，且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為原則。
- 過大過重之物品不得送展，若有必要得採影片方式展示
- 實物及補充說明文件（須裝訂成冊），均不得超過陳列板之外。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15

參展說明板規格審查

- 需符合「參展安全規則」（如附件九，P.32-33）及「作品說明板規格」（如附件十四，P.42）各項規定，違者不得參展。
- 送展作品參展資料表（如附件十五，P.43）詳實填寫黏貼於作品說明板陳列板（D）上（如附件十四，P.42），並請自行彌封，作品說明板送展後須繳回規格審查單（如附件十六，P.44）。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作品說明板送展

請參閱手冊P.15

安全審查

113/04/19(五)09：30–11：30

安全審查結果公告

113/04/19(五)12：30

安全審查未通過者，請依審查結果進行改善並於當日16：00前完成，未能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改進者，取消參展資格。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請參閱手冊P.16

作品說明板初審

初審日期

113/04/20(六)

初審結果公告

113/04/20(六)21：00後

作品說明板複審

複審日期

113/04/21(日)

複審結果公告

113/04/22(一)14：00後

玖、辦理方式及日期

請參閱手冊P.16

公開展覽 113/4/23 (二) 9：00-16：00

作品拆件 113/4/26 (五) 9：00-16：00

頒獎典禮 113/5/11 (六) 8：30-12：00

拾壹、獎勵

學生獎勵

請參閱手冊P.17

特優	1. 每件作品獎品一份，每位學生獎狀一幀 2. 取得臺北市參加全國科展之代表權 3. 每件作品研究獎助金10000元 4. <u>113/06/05(三)</u> 前繳交作品說明書紙本，PDF與WORD(或ODT)格式電子檔各一份及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至信義國中(視國展期程調整)
優等	1. 每位學生獎狀一幀2. 得列臺北市參加全國科展備選作品
佳作	
探究精神獎	
團隊合作獎	每位學生獎狀一幀
(鄉土)教材獎	
創意獎	
入選獎	凡通過作品說明書審查之參展作品，每位學生獎狀一幀 (不與前列獎項重複頒發)

拾壹、獎勵

教師獎勵

請參閱手冊P.17

特 優	敘記功2次；獎金發給方式請參閱手冊。
優 等	敘記功1次
佳 作	
探究精神獎	
團隊合作獎	敘嘉獎2次
(鄉土) 教材獎	
創 意 獎	
入 選 獎	頒發獎狀一幀，敘嘉獎1次

*凡送交作品說明書之指導老師，各頒發感謝狀一幀

拾壹、獎勵

表揚優良指導教師獎勵計畫(附件二十，P.48-49)

- 為鼓勵中小學教師長期輔導學生從事科學研究，另訂有表揚優良指導教師獎勵計畫。
- 獎勵對象：
凡於歷屆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中，任教於公私立中小學校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兼任代理代課教師、試用教師（含已退休者）或實習教師，指導學生研製作品參加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具有下列各條件之一者，均得列為本計畫獎勵之申請對象。

拾壹、獎勵

表揚優良指導教師獎勵計畫(附件二十，P.48-49)

請參閱獎勵計畫第三、四點

獎勵對象	獎勵內容
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 累計滿3屆者	頒發獎狀一幀
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 累計滿5屆者	頒發獎狀一幘，銅質獎座一座
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 累計滿10屆者	頒發獎狀一幘，銀質獎座一座
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 累計滿15屆者	頒發獎狀一幘，金質獎座一座
指導學生參加本市科展並獲佳作以上獎勵 累計滿20屆者	頒發獎狀一幘，鑽石獎座一座
*註：未滿者不予獎勵	

拾壹、獎勵

表揚優良指導教師獎勵計畫(附件二十，P.48-49)

申請辦法(請參閱獎勵計畫第五~七點)

請填妥申請表（如附件二十一，P.50）、黏貼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一張並檢附相關證明資料影本（需加蓋原學校「與正本相符」章及承辦人職章），經學校承辦單位主管及校長核章後，以掛號郵寄至臺北市中正國中教務處註冊組收（100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158號）。

申請時間：自113年2月29日（四）起至113年3月8日（五）截止，以郵戳為憑。

申請結果於113年3月15日（五）17：00後公布於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站。得獎教師名單若有與事實不符或疏漏之處，均得於一週內提出，以便辦理補錄或更正手續，維護教師權益。

頒獎：於113年5月11日（六）本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頒獎典禮頒發獎狀及獎座

拾壹、獎勵**學校團體獎**

請參閱手冊P.18

校內科展成績

各校於報名網站上填報校內科學展覽會件數統計資料，有舉辦校內科展之學校，一律列計10分，否則不予計分。

北市科展成績

序號	獎項	積分
1	特優	12
2	優等	8
3	佳作	6
4	探究精神 團隊合作 (鄉土)教材 創意獎	4
5	入選獎	1

序號4不得與序號1-3重複計分
序號5不得與序號1-4重複計分

學校團體成績計算公式

$$\frac{\text{市展積分}}{\text{件數}} \times \text{得獎件數} + \text{校內科展成績}$$

<件數>計算方式請參閱說明會手冊p.18學校團體獎之第三點說明

拾壹、獎勵

學校團體獎

學校團體獎之第四點說明

請參閱手冊P.18

獎項	高級中等學校組	國中組	國小組	相關人員敘獎額度
	8名 (普通高級中等學校5名)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3名)	8名	16名	
第一名	1名	1名	1名	記功2次1人、記功1次2人
第二名	1名	1名	1名	記功1次1人、嘉獎2次2人
第三名	1名	1名	1名	記功1次1人、嘉獎2次2人
優勝	普高2名	5名	13名	嘉獎2次1人、嘉獎1次2人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8

一、國中組、高級中等學校組每件作品作者最多3名，國小組每件作品作者最多6名，報名時，請填入作者對本作品之具體貢獻，區分主要作者與次要作者，依序填入作者姓名欄（1.為主要作者、2.為次要作者，其餘類推），並請詳細填入就讀年級。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8

三、參展作品之指導教師應為現職任教於公私立中小學校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實習教師或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並獲主管機關許可教育計畫之列冊教學人員(以下簡稱實驗教育教學者)，已退休教師不得擔任參展作品指導教師。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8

四、參展作品之指導教師以1至2名為限，指導教師至少一位為第一作者同校教師或實驗教育教學者擔任。教師可跨縣（市）或跨校擔任參展作品指導老師，但須取得原服務學校之許可（填具跨校指導原校同意書；如附件十,P.38）。無指導之事實者，不得列入；僅提供器材、設備或行政支援均不得視同指導工作。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六、參展之作品應由學生親自製作，集體創作中未參與工作者不得列報為參展作品作者，指導教師不得代為製作，如實際未指導之教師亦不得列報，如違規定，經查證屬實者，除不予獎勵外，並報請教育局對該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依相關規定予以懲處，並依情節停止參展一至三年。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七、參展作品如係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或以不同作者持同一件作品(或相似度極高)參展等**違反研究倫理**，或指導教師重複以曾指導之作品或自己之論文，指導學生參展，且經評審會查核屬實者，即**撤銷其參展資格**。對已得獎者，除撤銷其參展資格及所得獎勵，追回已頒之獎狀、獎品外，並**報請教育局**對該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依相關規定予以懲處，並依情節停止參展一至三年。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八、作品報名後，由主辦單位進行「作品比對」檢核；若有違反研究倫理情事查處屬實者，後續辦理情形應函知全國科學展覽會主辦單位備查。

說明：第八項為本屆配合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增修，相關附件一併修正。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九、作品說明書之封面僅寫科別、組別、作品名稱及關鍵詞(如附件二)。作品說明書內容總頁數以30頁為限(不含封面、封底及目錄，若須詳加說明請自行將補充說明資料攜往評審會場，惟該些補充資料不納入評分範圍)。作品說明書內容必需有300字以內摘要(含標點符號)及參考文獻資料，其餘內容項目依各專業科別研究報告書寫(如附件三範例)，應與說明板內容一致。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九、...。參展作品之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須記錄於騎馬釘或線膠裝訂成冊筆記本）應攜往評審會場供評審委員審閱，請勿將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送交承辦學校，承辦學校不代為轉交評審委員，予以退回，如因此影響成績者，一概由參展作者自行負責。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十二、在評審期間每件作品之作者（限列名者），均應穿著競賽制服（由大會提供）並配戴作者證，在場說明、解釋、操作，並回答評審委員所提之問題，無故不到之作者予以除名。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19

十五、參展作品曾經參加國內外科學性競賽之作者，再次以同一主題或相近內容參展，需有新增研究成果（新增內容起始日為參加本屆展覽會前一年內之研究作品，評審委員亦以此範圍進行審查），並填報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如附件八,P.30），且附上前次參展作品說明書及海報；其未依規定填報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書者，一經發現即撤銷當年參展資格。

拾貳、注意事項

請參閱手冊P.20

二十一、學生參與科展作品研製，可同學層跨校組成研究團隊，但不得跨縣（市）及跨組參展。每位學生限報名乙件作品參展；得獎作品若為學生跨校合作完成，積分列入第一作者就讀學校計算，需提出跨校組成隊伍同意切結書（如附件十一,P.39），於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站上傳繳交。無學籍者成績不列入學校團體獎分數。

附件一

【附件一】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 臺北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					
作品名稱	科別				
	組別				
作品研究起訖時間	年 年	月 月	起 止	是否為延續性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例如為「是」需填寫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
作者姓名	1.	2.	3.	4.	5.
出生日期	年 年	月 月	日	年 年	月 月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全銜)及年級					
是否為數理資優班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項目、具體貢獻及比重					
競賽制服尺寸					
第一作者學校地址及電話傳真	郵遞區號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電話	學校傳真	
第一作者學校校長姓名					
指導教師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服務學校全銜					
行動電話					
E-mail					
指導項目、具體貢獻及比重					
承辦人姓名			承辦人行動電話		
諮詢人員姓名 (無則免填)	1.	2.	3.	4.	5.
身 分 別					
服務單位全銜					
諮詢內容					
備註	是否需要本屆科學展覽會之學校準備電源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需 110V <input type="checkbox"/> 需 220V				
本人已了解研究倫理的要義，且本作品係由作者親自製作，未抄襲、抄襲其他研究結果	(所有)指導教師、作者簽名				
承辦人 (簽章)		教務主任 (簽章)		校長 (簽章)	

請參閱手冊P.21

尺寸表請參考
P.70。

諮詢人員資料，
無則免填。

附件一

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展表諮詢人員諮詢內容補充說明					
作品名稱				科 別	
				組 別	
作者姓名 1		作者姓名 4			
作者姓名 2		作者姓名 5			
作者姓名 3		作者姓名 6			
第一作者 學校名稱全銜					
指導教師姓名					
諮詢人員姓名	1.	2.	3.	4.	5.
身分別					
服務單位全銜					
諮詢內容					
(所有) 指導教師簽名					
承辦人 (核章)		教務主任 (核章)		校長 (核章)	

請參閱手冊P.23

若作品送展表「諮詢內容」輸入字數超過 30字，網站會自動產生本表。

附件二

•【附件二】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封面

請參閱手冊 P.24

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作品說明書

科 別：

組 別：

作品名稱：

關 鍵 詞：

(最多 3 個)

編 號：

著作說明：

1. 說明書封面僅寫科別、組別、作品名稱及關鍵詞。
2. 編號由臺北市立中正國中統一編列。
3. 封面編排由參賽作者自行設計。

編號由臺北市
立中正國中統
一編列。

附件三

【附件三】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內文範例

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內文範例

作品名稱

摘要（300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

壹、前言(含研究動機、目的、文獻回顧)

貳、研究設備及器材

參、研究過程或方法

肆、研究結果

伍、討論

陸、結論

柒、參考文獻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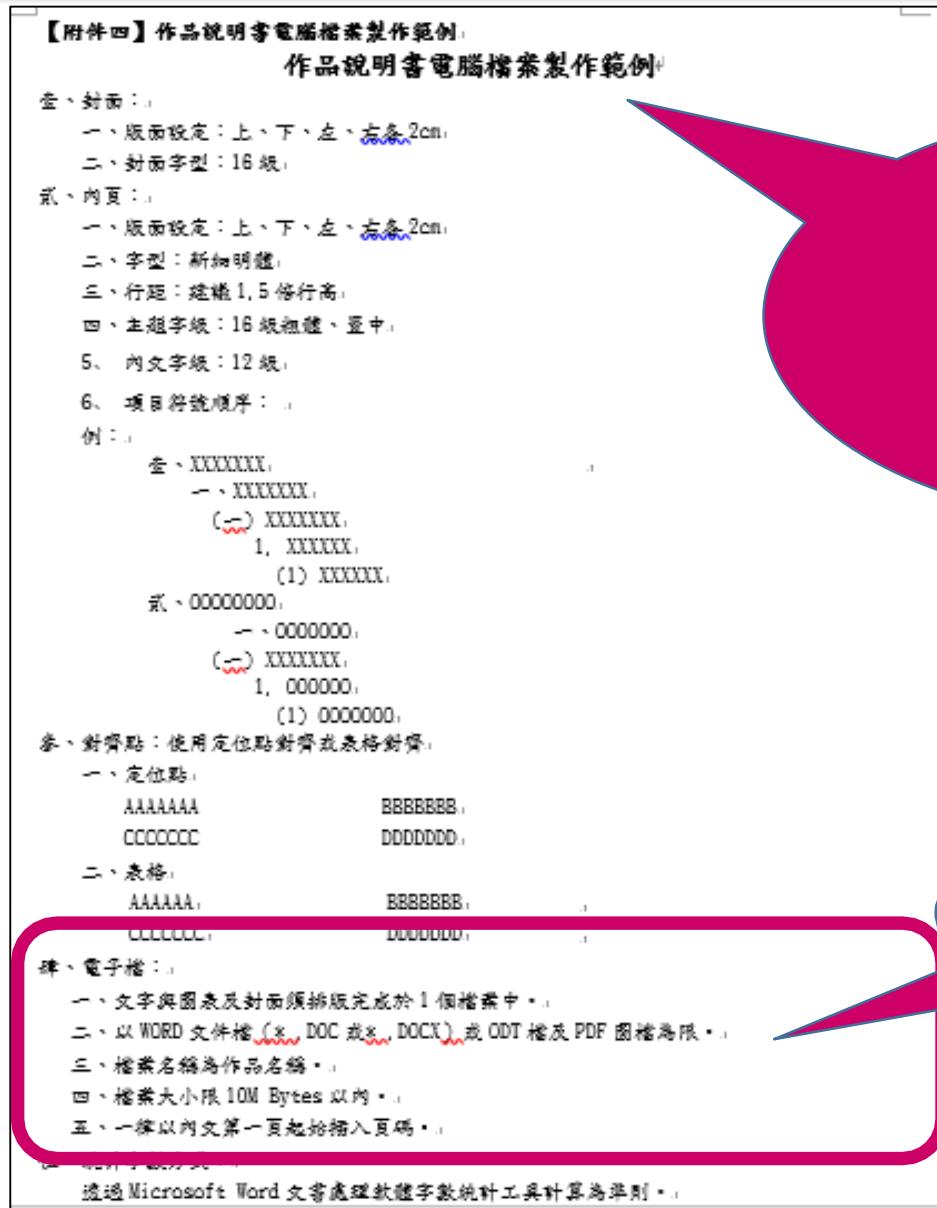
書寫說明：

1. 作品說明書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總頁數以 30 頁為限（不含封面及
錄），確認後上傳指定網站。
2.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一、（一）、1、（1），詳見實施計畫附件四。
3. 參展作品之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須記錄於騎馬釘或線膠裝訂成冊筆記本）應在
往評審會場供評審委員審閱，請勿將研究日誌或實驗觀察原始紀錄送交承辦學校。
4. 作品說明書自本頁起請勿出現校名、作者、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等，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
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俾符審查之公平性及客觀性。
5. 作品若有引用他人研究、延續自己先前已發表之研究等，應在作品說明書中詳實寫出本
次作品創新部分或自己參與研究之比重。
6. 參考資料書寫方式請參考最新 APA 格式。

請參閱手冊P.25

1、作品說明書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總頁數**以30頁為限**（不含封面及
錄），**請勿出現校名、作者、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照片也不得有作者與指導教師臉部。**

附件四



請參閱手冊 P. 26

請依電腦檔案
製作規範規格
撰寫。

請務必留意

附件五

【附件五】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賽作品切結書
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參賽作品切結書

報名學校			收件編號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高級中學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型高級中學)					
領域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科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科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球科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一)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二)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與應用科學科(三)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科與天文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球與行星科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動物與醫學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農業與食品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學科(一)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學科(二)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與資訊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作品名稱						
作者簽名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作者	第五作者	第六作者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						
指導老師簽名						
切結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本參展作品未曾仿、抄襲他人之研究成果，並由作者親自製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本參展作品曾參加中華民國第 ____ 屆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並獲獎，但此次參加作品為原有研究之延伸，有新的研究目的與結果。 原作品名稱為： <input type="checkbox"/> 本參展作品曾參加中華民國第 ____ 屆全國科學展覽競賽並獲獎，但此次參加作品為原有研究之延伸，有新的研究目的與結果。 原作品名稱為： <input type="checkbox"/> 本參展作品曾參加 ____ 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並獲獎，但此次參加作品為原有研究之延伸，有新的研究目的與結果。 原作品名稱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備註	1. 請依據作品參賽情形，勾選與填寫相關事項。如非上述觀資，請於「其他」處說明。 2. 報名後，如於評審過程或經檢舉發現有不符以上切結事項之情節，將取消參賽資格，並依實施計畫對該作品之作者及指導教師予以懲處。 3. 作者資料填寫順序請與作品送展表作者順序一致，若不一致，則以此表為主。					
承辦人（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請參閱手冊P.27

請詳實填寫

附件六

【附件六】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一、授權內容：

- (一)立授權書人參與「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以下簽名
立書著作人已徵得其他共同著作人同意，本作品：「編號：
作品名稱：
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得基於非營利之目的，不限時間與地域，進行紙本印刷、宣傳、展覽、書籍發表、數位化、重製等增值流程後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主辦單位「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得基於非營利之目的，不限於時間與地域，收錄於科展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檢索比對、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
(二)得公開運用於「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活動期間所拍攝影像影音紀錄。

二、著作權聲明：

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授權，著作人仍擁有上述著作之著作權。
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
進行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法定代理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指導老師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立書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每一件作品請派第一作者代表立書人

請參閱手冊P.28

由第一作者填寫

由一位指導老師
填寫

附件七

【附件七】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件檢核表 臺北市第 57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作品送件檢核表		
第一作者 校名全銜		
作品科別		
作品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高級中學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型高級中學)	
作品名稱		
檢核項目	檢核內容	學校自我檢核 (無誤請勾選)
作品 說明 書	1. 作品說明書之科別、組別及名稱與「作品送展表」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2. 摘要字數含標點符號於 300 字內，內容與報名系統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3. 總頁數未超過 30 頁（不含封面、封底及目錄）	<input type="checkbox"/>
	4. 作品說明書內無出現校名、作者、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5. 作品說明書內照片未出現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	<input type="checkbox"/>
必要 資料 上傳	1. 上傳已核章作品送展表 (PDF 檔)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2. 上傳作品說明書 (PDF 檔) 1 份及輸入作品摘要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傳已核章作品切結書 (PDF 檔)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4. 上傳已簽名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PDF 檔)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5. 上傳已核章作品送件檢核表 (PDF 檔)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附件 上傳	1. 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及相關附件 (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2. 安全規則相關切結書 (PDF 檔)： (1) 電壓雷射 X 光風險性評估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2) 脊椎動物研究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3) 人類研究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4) 基因重組實驗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3. 已核章教師跨校指導原校同意書 (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4. 已核章同學層跨校組成隊伍同意切結書 (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免上傳)	
報名資料	網站報名資料與作品送展表一致	
承辦人 (核章)		
教務主任 (核章)		
校長 (核章)		

請參閱手冊 P. 29

每件作品一份，
請詳實填寫及核
章後，掃描成pdf
上傳。

[工作期程說明](#)[修正條文對照](#)[實施計畫說明](#)[各校報名件數](#)[競賽制服尺寸](#)[線上系統操作](#)

【附件八】至【附件二十三】請參閱手冊

必要報名資料
(每件作品一份)

其他附件，若無則免附
(每件作品一份)

作品送展表【附件一】

**作品說明書
【附件二】 【附件三】 【附件四】**

作品切結書【附件五】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六】

作品送件檢核表【附件七】

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附件八】

安全規則相關切結書【附件九之一至四】

教師跨校指導原校同意書【附件十】

**同學層跨校組成隊伍同意切結書
【附件十一】**

工作報告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請參閱手冊P.56-68

各校可報名件數統計(草案)
(P.56-68)

請詳閱P.69「計算原則」，宣導暨說明會後，
局端將發文至各校確認報名件數，若有誤者，
請通知承辦單位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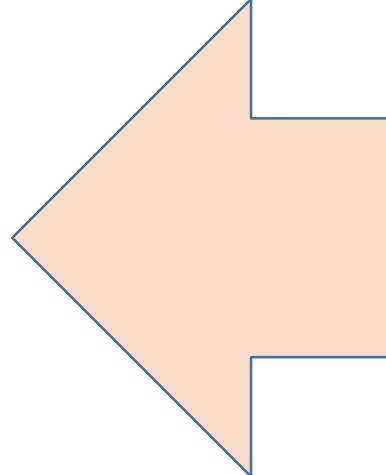
工作報告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

競賽制服尺寸表(P.70)

競賽制服尺寸	身高參考值
2S	151公分以下
S	155公分 \pm 5公分
M	160公分 \pm 5公分
L	165公分 \pm 5公分
XL	170公分 \pm 5公分
2L	175公分 \pm 5公分
3L	180公分 \pm 5公分

請參閱手冊P.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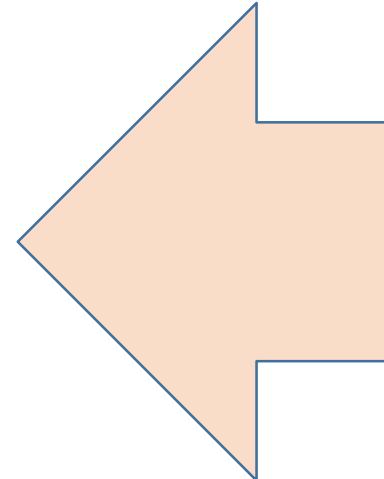


在評審期間每件作品之作者（限列名者），均應穿著競賽制服（由大會提供）並配戴作者證，在場說明、解釋、操作，回答評審委員所提之問題。

競賽制服尺寸表(P.70)

競賽制服尺寸	身高參考值
2S	151公分以下
S	155公分 \pm 5公分
M	160公分 \pm 5公分
L	165公分 \pm 5公分
XL	170公分 \pm 5公分
2L	175公分 \pm 5公分
3L	180公分 \pm 5公分

請參閱手冊P. 70



請將選好之制服尺寸填在作品送展表中作者基本資料之「競賽制服尺寸」處。

工作報告

- 1- 主要工作期程
- 2- 修正條文對照
- 3- 實施計畫說明
- 4- 各校報名件數
- 5- 競賽制服尺寸
- 6- 線上系統說明